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

浙商大团〔2019〕5号

关于同意成立浙江工商大学国旗护卫队临时团支部的 批复

人民武装部：

你部《关于成立临时团支部的请示》已收悉。经研究决定，同意批准成立浙江工商大学国旗护卫队临时团支部，同意黄秋儒、裘银静、郑逸欢和吴俊鹏等四名同志为临时团支部委员，黄秋儒担任支部书记、裘银静担任组织委员、郑逸欢担任宣传委员、吴俊鹏担任文体委员。自发文之日起，根据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相关规定开展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

2019年3月13日

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